

20241027 信息摘要 經文：加拉太書五章：16~26 節主題：『靠聖靈得生而行』

一、引言：罪的問題是否能解決？有救恩了以後，是否從此一帆風順？或是仍然在罪惡的掙扎當中，在這個世界的挑戰中常常不知道該怎麼做？

二、內容：

(一)聖靈與情慾相爭：當保羅提到自由、不在律法以下的時候，人會有的自然反應，便是想要為所欲為，因為人性裡有一個自然往罪走去的習慣。保羅提出聖靈與情慾之間的爭鬥乃存在相當大的張力，肉體會引誘人去行他所不願意做的，不去做所願意做的，人被罪所控制之時有一種無能為力的狀態。對許多人而言，這個掙扎一直存在，即便信了耶穌都還是在這樣的掙扎裡。

(二)愛心為根基之果：人沒有辦法靠著自己的力量做出正確的選擇，卻往往被情慾所控制，此時順從聖靈便是唯一的出路，當人們按照自己私慾而行，便不能承受神的國；相反地，當人順服聖靈內在引導，生命就自然會有「果子」的記號。順從肉體主要的關鍵在於跟隨著自身的慾望，以致於不顧他人，但如今都在耶穌基督的十字架上完結，耶穌基督的死結束了順從肉體欲望的捆綁，開啟了結出聖靈果子的可能，聖靈的能力將如何在人的生活中彰顯出來，使人能以在愛中成長，這是提到神的旨意，要人操練愛的功課。這不是一個新的命令要求，聖經卻是用「果子」在形容，因為行為是人們所作的事，但果子卻是從樹上長出來的生命，即便果子再小，都是有生命的，以至於會在逐漸成長的當中，完成「基督成形在我們的心裡」。

(三)聖靈得生而行事：蒙召的目的是為了自由，卻不是放縱，在這個世界上，罪惡的勢力與救恩的力量，一直在每個人的生命中拉扯，唯有以真正的愛心作為基礎，才有可能勝過當中的張力。因此 5:25 指出，並不是要我們靠著自己的力量去完成，而是當人知道自己靠聖靈而生、願意靠聖靈行事之時，便能以真正經歷將肉體的邪情私慾釘在十字架上的恩典。罪惡的核心在於不承認神的權柄，並且以自我為中心，滿足自身的需要，甚至會以自身的功勞為誇口，因此會貪圖虛名，更會在與人互動的關係上非常混亂。但若是靠著聖靈而行，就不再只是看見自己，卻是看見群體的重要，不再用個人主義的角度來理解信仰，卻是建立一個新的群體。信徒得救之後，仍然要常常讓自己活在神的愛中。這也是罪惡可怕的地方，讓人在掙扎當中以為失去希望，讓人發現完全沒有辦法脫離捆綁，讓人以為除非一直用各樣的方式滿足自己的需要，否則自己就不是被愛的，也不是有價值的。但在此同時，這也是信仰最寶貴的地方，當我們還在罪中的時候，神就給了我們恩典，不是因為我們做了什麼好，甚至是我們還在罪惡中的時候，神就讓我們在聖靈的引導下重生，因此當我們在情慾與聖靈相爭的時候，仍然需要知道，神無條件的愛從來沒有改變。

三、結語：今天我們所看的經文，讓我們重新思想了聖靈與情慾相爭的問題，在人性的罪惡當中，我們若知道不是因為律法，而是透過福音來領受耶穌基督的救贖，人就很容易走向放縱的道路，以為自由就是什麼都可以做、什麼都不受約束，然而經文卻清楚地提醒我們，人以為對自己好的，往往只是在罪惡中的享受而已，而神的心意不單單要讓我們罪得赦免，更是要我們成為新造的人；不只是要讓我們免除罪的代價，更是要我們脫離罪的捆綁，享受真正的自由。

四、金句：加 5:13 弟兄們，你們蒙召是要得自由，只是不可將你們的自由當作放縱情慾的機會，總要用愛心互相服事。

五、默想與分享：

- 1.在認識耶穌之前，你如何理解自由？
- 2.在認識耶穌之後，你如何體認在真理與恩典中的自由？
- 3.這兩者的差別，帶來你生命哪幾方面的改變？